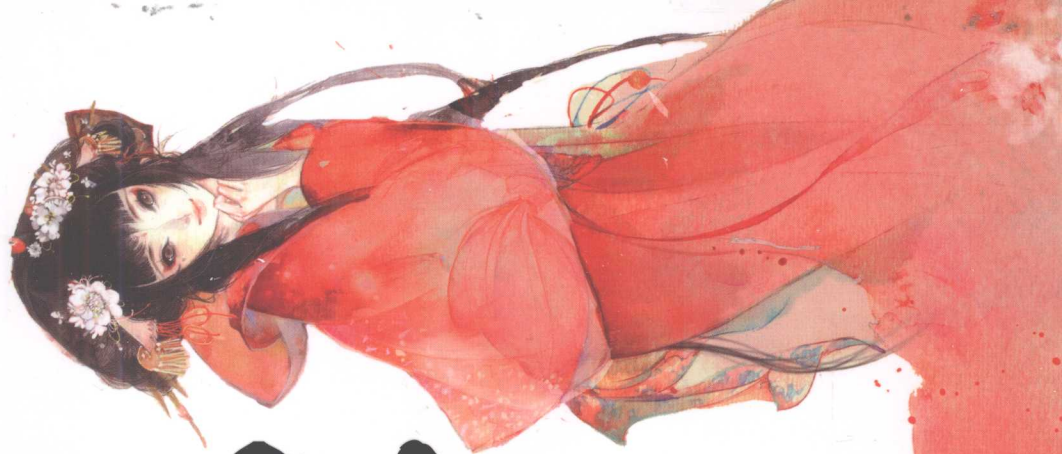




我和神仙有个约会

柳暗花溟
LIU AN
HUAMING
WORKS

【一生两世三生缘，几回知君到人间。】

上



YZLI0890129760

最真挚感人的千年爱恋，最爆笑神奇的洪荒生活，
最激动人心的末世之战。

继《神仙也有江湖》之后，

柳暗花溟又一最新力作！

2012年
起点女生网
重磅推荐作品

天津人民出版社



上

柳暗
花溟 著
LIUAN
HUAMING
WORKS

我和
神
有个约会
山



YZLI0890129760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和神仙有个约会. 1/柳暗花溟著. —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 2012. 1

ISBN 978-7-201-07257-9

I. ①我… II. ①柳…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39614 号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出版人: 刘晓津

(天津市西康路 35 号 邮政编码: 300051)

邮购部电话: (022) 23332469

网址: <http://www.tjrmcbs.com.cn>

电子信箱: tjrmcbs@126.com

高等教育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2 年 1 月第 1 版 201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787 × 1092 毫米 16 开本 15.25 印张

字数: 310 千字

定 价: 29.80 元

第一卷 逼良为妖

- 002 · 第一章 · 是福还是祸
- 006 · 第二章 · 一连串奇异事件
- 012 · 第三章 · 半妖
- 017 · 第四章 · 神笔六六
- 023 · 第五章 · 初到贵宝牢
- 029 · 第六章 · 还我肉包
- 036 · 第七章 · 仙女们
- 042 · 第八章 · 七窍玲珑心
- 048 · 第九章 · 美少女大赛
- 055 · 第十章 · 冤枉死了

第二卷 与神同居的日子

- 062 · 第一章 · 居然被抢了
- 068 · 第二章 · 控制
- 073 · 第三章 · 反控制
- 079 · 第四章 · 眼中人，梦中人
- 084 · 第五章 · 新夫人，新问题
- 090 · 第六章 · 我要参赛
- 097 · 第七章 · 作弊的准备
- 102 · 第八章 · 守护千年的仙宠
- 108 · 第九章 · 披着仙女外衣的魔鬼
- 114 · 第十章 · 加赛

第三卷 魔族童养媳

- 122 · 第一章 · 初体验
- 128 · 第二章 · 六窍全通
- 133 · 第三章 · 真身
- 139 · 第四章 · 买一送一
- 146 · 第五章 · 又要嫁一次
- 152 · 第六章 · 人界之行
- 157 · 第七章 · 魔主，童
- 164 · 第八章 · 要它还是要她？
- 169 · 第九章 · 肉包来了
- 175 · 第十章 · 初看

第四卷 妖在江湖

- 184 · 第一章 · 被冤枉的命
- 188 · 第二章 · 自愿当俘虏
- 194 · 第三章 · 银雨霏霏
- 200 · 第四章 · 我是奸细
- 205 · 第五章 · 正邪之战
- 211 · 第六章 · 狭路相逢
- 217 · 第七章 · 全身反弹给你
- 222 · 第八章 · 宝塔
- 227 · 第九章 · 虚无
- 233 · 第十章 · 那一场单恋



第一卷

逼
良
为
妖



第一章·是福还是祸？

手指像被什么咬了一口似的，我还没反应过来，血已经流出不少。

“胡六六，珊瑚雪卷、翡翠羽衣、糟溜鱼片、一品扣肉好了没？哎呀，你手怎么了？唉唉，别告诉我你还没有做白玉盘龙！”值班经理夸张地大叫。

也难怪他，这间超五星连锁饭店的大老板今天来巡店，他需要表现得好好，所以紧张地亲自来催菜。这两道淮扬凉菜和两道鲁系热菜是董事长最喜欢的，虽然菜色普通，但刀工繁杂考究，滋味也好。而那道白玉盘龙是豆腐菜，口味很清淡，就是雕刻造型特别有难度。

“对不起啦。”我尴尬地指指身后的菜架，那上面的五道菜有半成品，也有彻底完工的，我所担负的任务不过是刀工一项。

“伤得不重吧？”见我耽误工作，那条用豆腐雕刻而成的白玉龙还栩栩如生，值班经理才展现出一丝没什么诚意的关怀。

我微笑摇头，把左手中指放到水龙头下冲。冰凉的自来水带走了指端冒出的串串血珠儿，落在水池底部，变成淡粉色的液体被冲刷干净。这一刀，割得很深。

“真是够笨的。”二厨一边做着她的千层芦荟火腿卷，一边骂我，“学厨十年了，就刀工这么一项出了师，居然还会切到手。”

“六六的刀工何止是出师，简直出神入化好不好？在全国的厨师刀工大赛中蝉联三届冠军的，基本她出场，别人就只能争取第二了。”三厨端着新出锅的酱汁鳙片，放在菜架上，“她是最近心情不好，估计是走神了，不然怎么会出工伤？”她特意把“心情”和



“工伤”两个词说得特别重些，提醒我昨天才被男友甩掉的悲惨事实。

“是哦，不然今天就是亲手给未来的公爹做菜了，那感觉自然不同。”嘈杂一片中，也不知是谁干笑了起来，可厨房中没有更多的人理会，所以显得格外刺耳。

我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

我从小爱好厨艺，十三岁就破格上了厨师学校，然后就是跟着现在的师傅转战各大饭店，整整十年了。师傅认为我有过人的天分，认真栽培，半点不藏私的，可我呢，除了刀工出类拔萃以外，一直不能上灶。因为，我做的菜色香出众，可味道……不能用不好来形容，因为比不好还要不好，简直令人无法下咽。

不是没找过原因，师傅曾亲自盯着我炒菜，甚至用高倍摄像机拍下我做菜的过程，结论是不论是火候还是用料都完全正确，可炒出来的菜就是连猪也不吃。

这件事，至今是个谜，也令我成了厨房衰星。幸好我用刀技术好，这才当上了工资很高的切菜工，毕竟这是家高级饭店，有很多菜式花样别人做不出来。

不知为什么，三个月前我引起了饭店的太子爷、付董事长的独子付而且的注意。他疯狂追求我，我明知道我这种相貌、家世和才学都很平凡的平凡女与富家公子是不搭边的，但我从豆蔻年华起就每天窝在厨房里，所以至今没有恋爱经验。当付公子花大把金钱营造出的虚假浪漫令身为爱情小白的我无法招架时，只一个来月我就投降了。

其实付而且的长相只是普通帅，然后他于昨天，也就是我厨师考试再一次没通过的时候，施恩似的正式通知我……我们之间玩完了。

到这时候我才知道，原来他是吃大鱼大肉吃腻了，想换清粥小菜爽爽口，而他，其实早就和一个叫做杨脂玉的小明星在一起了。

对此我并不太伤心，但是感觉很丢人，感觉受侮辱，毕竟被甩并不是一个好的经验。更关键的在于欺骗，我期待的那种命运般的爱情，根本从来没有来过。

“工作时间，哪那么多废话！”一个威严的声音制止了这场无聊的讨论继续下去，说话者正是我的师傅，本店的大厨师长。

他走过来，貌似不耐烦地看了我一眼，然后皱眉道，“回家去休息几天，伤口好了再回来上班。”

“师傅，我没事的。”我把手从水注下抽出，结果血又流出来了。

“撒点白糖上去，伤口容易合的。”师傅又皱了皱眉，“让你休息就听话，工伤期间，店里会继续支付你全工资的。你这手天天沾水，万一感染了更麻烦。”说完，瞄了欲言又止的值班经理一眼。

大厨师长是很有权威的，就是真正的老板来了，也得给几分面子，所以值班经理没敢反驳。

我很惭愧。

我辜负了师傅的期望。他那么疼我，我应该自绝于人民，可是我家里还有一名老娘、两名阿姨、一条狗……

至于被嘲笑，我是很有心理准备的。一般女性在厨房里很难做到高职位，可我们这儿比较奇特，二厨和三厨都是女的。而我的师傅虽然表面上很严肃，但待我却非常非常好。只是，我仍然感觉被打击，沮丧得要命。难道我的青春，甚至我的人生就要在失意中度过？

我打包了一份相对完整的剩菜，从后门出去，拐到附近的街心公园里。天气还只是初秋，并不冷，我坐在凉亭里，胡乱解决了我的晚饭，然后想着到哪儿去消磨时间。

现在回家还太早，我怕被我妈追问发生了什么事。

和付而且的事我还没来得及和我妈说就结束了，现在坦白的话只有挨骂的份儿。而且我口袋里也没什么钱，不能去某些高雅而安静的地方坐坐。

傻坐了半天，我决定去逛逛街。我很宅，每天就是饭店和家两点一线，久不逛街了，感觉自己和乡下人进城一样，看什么都新鲜，走着走着就走进了一家珠宝店。

女人天生就对珠宝没有抵抗力，我虽然没钱买，但过过眼瘾总行吧？于是我俯着身子，沿着柜台一件件欣赏过去，只是还没走出多远，就撞在了一个人身上。

“你没看见人吗？”一声娇叱。

我吓了一跳，抬头望去，却见到付而且的脸就在我眼前两尺处，这意外令我一连串的道歉都咽到了喉咙里。

“六六，你怎么跑到我家的珠宝店来了？”付而且一脸惊讶。

我也一脸惊讶，谁知道这是他家的珠宝店呀。

“呃，随便逛逛。”我呆了一呆，才说。

“这可是上班时间。”付而且看看表，皱了皱眉头，摆出太子爷和上位者的样子来，即便他平时根本没问过生意上的事，“你不是辞职了吧？六六，作为现代人，公私要分明，虽然我们不能在一起，但你也不能丢掉这份有前途的职业呀。”他说得一本正经。

“哦，我割伤了手，所以……”我对他的自恋简直无语。

“咦，这就是你甩掉的那个土包子吗？你之前的眼光还真有问题，她这浑身的油烟味熏得我头疼，你怎么受得了的？”付而且身边的女人插嘴道，声音里充满了对我的鄙视。

一阵屈辱的感觉涌上心头，我哪有油烟味了。

“你打开门做生意，我不能来逛吗？”我有点火了，虽然我脾气很好，甚至算得上窝囊，但兔子急了还咬人呢。

付而且还没说话，杨脂玉先不耐烦了：“别跟这种人浪费时间了，你不是要给我买这款二十多万的钻戒吗？”付而且笑眯眯地拍拍杨脂玉的手，又看看我气得发绿的脸，随后说：“六六，快回去吧。你家那边偏僻，太晚了看遇上坏人。虽然我们无法成为情侣，但仍然是朋友。”他表现得很有风度，虽然其实是炫耀，但我还是决定就坡下驴。我从来不爱和别人争吵，能远离的话，忍气吞声我也认了，我妈曾说过我是乌龟性格。

可我还没转身，就听一个男人低沉的、带点戏谑味道的声音响起，“她的安全今后由我负责，不用你操心。”



我僵住，好像科学怪人把我瞬间冰冻了一样，只剩下脖子可以转动，好方便我转过头望向那根本不认识的、几乎是从天而降的男人。

他好高，比并不矮小的付而且高出多半个头，约有一米八五。此时他侧俯着头，微笑着、甚至是深情款款地凝望着我，让我震惊于他的美貌。

不是说他长得女性化，事实上他的五官和气质相当男人，但他的容貌和身材堪称完美，怎么说呢……就好像现实中的男人再帅，能帅得过画里的人吗？就是那种感觉！

他的睫毛很长，在他的眼眸中投下一片阴影，眨眼的时候就好像眼波中的黑色潭水在慢慢搅动，似要把人吸进去似的。不过他的嘴唇没什么血色，只是淡淡的粉，呈现出一种稍稍脆弱的傲慢来。

“我说我陪你进来吧，你非要自己逛，要选好了再告诉我。”他忽然开口，声音好听得让我的汗毛全竖了起来，“看，你不摆架子，倒被轻视了吧。”

惊呆住的，不止我一个。

现在现场气氛诡异，我是尴尬加上完全的不知所措，而付而且和杨脂玉则是妒忌、怀疑加完全的不知所措。只有那不知打哪冒出来的男人唇角轻扯，以绝对轻蔑的微笑、目空一切的眼神以及强大的气场压倒了一切。

“你看珠宝的眼光还需要训练。”他轻拧了一下我的鼻尖，径直挽着我走向最里头的柜台。

那里，有一个单独的水晶柜子，里面摆放着一条高高供起的、被上等黑色丝绒和品质极沉郁的木质盒子所衬托着的红宝石项链。

“极品红宝石比钻石还要珍贵难得。”他轻声对我说，温柔的声音掩盖不了他身上的疏离感，不过这和谐的感觉只有我知道，“这颗鸽血红品质极佳，应该是这里的镇店之宝了。我看就送这颗给你吧，反正你很配红色哦。”

我傻眼了。

自从这男人出现，我就一直处于傻眼的状态，理智啊、常识啊什么的全不存在了，只有任人摆布的感觉，像是灵魂都被扼去一般，完全没有正常反应，也不知道要怎么反应。但尽管如此，听到这句话，我还是惊得要昏倒了。

付而且和杨脂玉也傻眼了，尾行在我们后面。尤其杨脂玉，自从这男人出现，她的眼都直了。

而就在我等三人集体石化时，那男人已经和店员说要买下那条红宝石项链。店员也很吃惊，只好说这是仿品，真品在保险柜里，要通知经理来才行，问我们可不可以明天再来。那男人拒绝，一定要马上把那项链送给我。

于是店员去打电话叫经理来，趁这个机会，付而且连忙把我拉到一边，有点气愤地问道，“六六，没想到你是这种人。”

“我是哪种人？”哈，他还敢质问我。

“我知道我们分手的事伤了你，可你也不用特意找个男人来气我吧。”付而且笑得虚弱，“这种事多无聊啊。”

我也笑起来，气的，“我早就认识他了，不过不好意思跟你开口说分手，怕伤你。既然你昨天说了，其实正合我意。这点，我还要谢谢你呀。”我胡说八道，虽然于事无补，但确实感觉痛快、解气。

“六六，你以为我会相信你吗？你们根本不可能。”付而且硬撑着板起脸，“不过他的演技不错，哪找的群众演员？我认识几个搞影视的朋友，可以介绍他去。”

“你觉得他的气质是演出来的吗？你又觉得一个群众演员买得起这红宝石项链吗？”我“厚道”地提醒，并望向那男人。

从远处看，他的身材显得更加挺拔健美。不会太瘦弱，但也不会强壮得过分。他身上有一股天生高人一等的气息，让人在他面前不禁自惭形秽，那是真正的贵族才能培养出的感觉，总带着俯视众生的意思。而那红宝石项链，如果我没听错，价值三百万。

正是这种风度和令人咋舌的出手，才让付而且紧张而羞愧，让杨脂玉一脸谄媚笑容，恨不能全身扑上去，却让我扬眉吐气。

本来，这时候我已经有了人类的正常反应，打算把这男人拉走再说。我终究是不认识他，现在莫名其妙的感觉很强烈，甚至怀疑我是在做梦。

我脑海里冒出很多“合理”的解释，但不管是哪一种可能，至少得让我弄明白呀。这种蒙在鼓里的感觉，真的真的很可怕。

可付而且的态度刺激了我，让我想把这场戏继续演下去。我什么都不想管了，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而那条项链，倘若他真买下来，我先收了，出门后找个无人的地方，再还给他就是了。

“天哪，他开的是阿斯顿马丁的跑车。”不知何时，杨脂玉走到我的身边，从橱窗玻璃往外望去，就见一辆奢华的黑色车子停在路边，有不少人驻足观看，衬得一边付而且的宝马透着暴发户的俗气。

“刚才我看到了，他拿的是限量的黑金卡，全球发行量不超过77张，消费无上限的。”杨脂玉被震得完全失去了伪装，一脸贪婪和艳羡。

付而且脸色极差，“你们……根本……这事不可能！”他气得连表面功夫也懒得做了，面容扭曲。

第二章·一连串奇异事件

半小时后，一颗大红宝石挂在了我的胸前，那克拉数，好家伙……啥也别说了，眼泪哗哗的。我步履沉重，丝毫没有喜悦感，只有惊吓。

不过，任哪个普通人脖子上挂了三百万都会直不起腰的，以至于我完全没有办法思考这种镇店之宝级的珠宝，怎么会这么轻易卖给别人？那男人到底是谁？他对我这么好，



究竟有什么目的？今天发生的奇怪事情到底是怎么回事？

那男人说出去开车，在街角等我。

再看付而旦的脸色，已经变了好几遍了，精彩得像调色板。

我扬着下巴，带着“十步杀一人，千里不留行”的侠客感觉，转身而去，挥挥衣袖，不带走半点同情。不过过了不到一分钟，要死的就是我了，被吓的。

那个男人，根本就没在街角等我。他，不见了，就像来时一样突然而彻底！

这下子我可麻了爪儿，慌乱、紧张、害怕、强烈的不安、更加的好奇，还夹杂着一丝古怪的兴奋。他到底是谁呀？这又是演得哪一出？他如此帮我，难道有什么目的？我不会相信一个有钱到无聊的男人拿三百万买个好玩，那么我这么普通的切菜工到底有什么值得引诱和利用的？

心里焦急，就愈发觉得那红宝石项链烫手。我根本不是贪图这些，可现在想还也还不了。要怎么办呢？我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一样团团乱转，不管怎么用力记忆，也想不出关乎那男人的一丝线索，又怕被付而旦和杨脂玉看见，只得偷偷摸摸地在附近胡乱寻找。

结果当然是没找到，我甚至怀疑自己精神上出了问题，刚才的一切都是我幻想出来的。可是，胸前的红宝石说明我的经历是真实的。

眼看时间不早，我只得先回家，把三百万取下来放在包里，花一块钱坐公共汽车。到家的时候，比平时稍晚了些，为避免我妈唠叨，我一路小跑着往回赶。

我所住的这一区还没有被黑心地产商开发，所以全是平房。我家是一个独居小院，两间自带卫生间的正房，我和我妈一人一间，东西各一间小厢房，当做厨房和杂物间，另有一个七八十平的小院落，院子当中种着一棵高大的法国梧桐。总体来说，算是麻雀虽小，五脏俱全，而且我妈爱干净，收拾得特别利索舒适。

只是通往我家的那条巷子特别长，路灯也不太明亮，好在这条路我从小走到大，所以就算天晚了，也没觉得有什么不安全。但今天感觉不太一样，我才走到一半，就见到一个黑衣男背对着我站在那儿，就像面壁似的，当听到我的脚步声时，立即跳转过身，斜刺里冲了过来，动作僵硬，神态狰狞，对我大叫着：“把宝贝给我！”

一瞬间，我本能地以为他指的是那颗红宝石，心想来了来了，果然我要为我的虚荣心付出代价。一边想，一边下意识地把包包抓紧，并不住地后退。这么贵重的东西怎么能随意丢掉？万一哪天那帅哥找我来要，我拿什么还给人家，就是把我卖了，我也还不起呀。

“把宝贝给我！”他进一步。

“不给！”我退一步，恨不得咬掉自己的舌头。我干吗说不给，说我根本没有不就得了？

他再不说话，突然蹿过来，速度快得惊人，一下就掐住了我的脖子，手劲儿奇大，直接把我举起。

于是我拼命蹬，可是于事无补，我胸腔内的空气越来越少，情不自禁地吐出舌头、



双眼翻白，包包也掉在了地上。

可我死不甘心啊，因为我不明白，那男人到底是从哪儿冒出来的，为什么找上我？！

嘭的一声，就像金属敲木头。我感觉脖子上一松，眼前白光消失，大量新鲜空气涌进我的肺部，我剧烈咳嗽着摔到地上，心里知道我得救了。再看周围，袭击者变成了一堆碎木和树皮，震惊中想起刚才“他”给我的感觉。天哪，抢劫我的不是人类！

惊恐中抬头，看到见义勇为者是一个十七八岁的少年，面目极俊美，披肩的半长发染成黄色，凌乱而有型，前额的头发盖住了眉毛，衬得一双大而明亮的眼睛熠熠生辉。不过他一脸酷样，看起来叛逆而不驯。重要的是，他居然穿古装，短打扮，腰上围了块虎皮，此时正倚在一根棍子上歪站着，显得很不耐烦。

我瞪着他，他瞪着我，我们对视。然后，他突然伸手抓向我的包包。

下意识的，我跟他抢，不过慢了半拍，抓在他手上。他触电一般，诧异地抬眼看我，带着一脸不可置信的神色问，“你看得到我？”

这不废话吗？

他却奇怪地瞄了一眼身后，恍然大悟地道，“原来你是从影子上判断的。那么，凡人，刚才那妖怪找你要什么宝贝，拿来给我看。”语气嚣张得要命。

我有一瞬间的犹豫，物归原主是我具备的人品美德，但想起那项链是烫手的山芋，又觉得还是被抢走的好，再说眼前的少年还是我的救命恩人。虽然那神秘帅哥有可能回来找我要，可是他害我在先，我不能为他把小命搭里面，所以我乖乖松开了手。

那少年别过头去，对我是那么不屑一顾。他粗鲁地翻我的包包，然后恼怒地问我，“哪有什么宝贝？”似乎是怪我耽误了他的时间。

“这不就是？”我打开那精美的木盒，给他看红宝石项链。在昏暗的路灯下，那颗宝石散发着血一样的红光，却丝毫没有可怖感，而是隐隐透出优雅的光晕，极美。

“凡物。”他不屑。

“值三百万哪，绝对不凡！”我辩解。

“切，凡人，庸俗。”他又从鼻孔中哼了一声，随意丢下我的包包就走。

我急忙拉住他，因为我太害怕了，他就像我的救命稻草，当然要紧紧抓住。他甩了一下，没甩脱，然后在光线不好的情况下，我看到他双颊可疑地变红，那冷酷的样子不如说是变相的扭捏更合适些。

“凡人，放手！”他第三度叫我凡人，加上之前我看到的那个妖怪，我确定他至少是保护神一类的，所以我请求他送我回家。虽然这条小巷还有一半就走到了，可谁知道会从哪个角落中蹿出什么可怕的东西呢？

“你身上没有那些妖怪要的东西，一切只是误会，不会有事的。”他烦躁地安慰我，侧过身子，好像我是洪水猛兽。

我放开了手，而我才放手，眼前就一花，再定睛细看时，美少年和那个三百万帅哥



一样，突然消失了，小巷中只剩下我和一堆碎木树皮。

我愣了几秒，然后爬起来，撒丫子就跑，以从未有过的快速冲进我家的院子。可是，奇怪的事情又来了，为什么我家的院门没有锁？为什么我进门时，我家肉包没有扑过来对我摇尾巴？而且为什么院子里像打过仗一样乱糟糟的，杂物房的东西和厨房的家什扔得遍地都是，早上我出门时晾好的衣服也掉到了地上，还被踩踏过。

“妈！”我大叫了一声，心脏被恐惧紧紧抓住。

不是有人室抢劫了吧？重要的是抢劫犯不要是妖怪啊！今天到底犯了什么太岁了，那些莫名其妙出现的“东西”，为什么连我家也不放过？

我看到两间正房的灯都亮着，率先冲进我妈的房间。

如果说院子里的情景像打过仗，那正房里的场面就是打过世界大战，家具电器没一件完整的了，好像飓风狠狠光临过的林场。

不过还好，我妈不在，等我跑到自己房间外，就开始无比庆幸我妈偶尔会和我七姨八姨打麻将到彻夜不归，而且喜欢带着肉包。如果今天的一切都是我惹出来的事，千万不要连累我妈、我姨妈、还有我的狗。

嘎嘣……嘎嘣……

我房间内有怪声传来，同时有黑影闪动。我心里一紧，偷偷往回退。这是求生常识，如果看到穷凶极恶的匪徒，不要声张，不要立即呼救，悄悄先躲到安全之地是正经，不然对方在慌乱之中会痛下杀手的。

不过我忘记地面上的一片凌乱了，所以我发出了声响。而当我惊得全身血液倒流、疯狂祈祷屋里的东西不要发现我时，房间的窗子突然被巨力打落，这样我的脸就正对着室内了。

我的房间，此时也是满目疮痍，有一个和刚才要掐死我的妖怪一模一样的东西正跪在地上，从撕开的床垫中，一根根检查下面的弹簧，显然要找什么贵重的东西。更显然的是，它智商不高，因为它找的地方根本不可能藏着贵重物品。

我转头要跑，却被一股吸力生生扯进房间里，那妖怪同样要我交出宝贝。可既然那条红宝石项链不是这些怪事发生的因由，那我自然不知道所谓的宝贝在哪里。

妖怪二话不说，就想掐死我了事，不过由于我早有防备，它没有得逞，而我则拼命向院子里跑。

“救命！”我大声呼救，扑向院子中那棵高大的法国梧桐，并没有什么原因，只是想有些东西替我阻挡一下追杀。而就在这时，树顶上突然落下一个大圆球，直切到我与那妖怪中间。

嘭的一声，红光一闪，只剩下遍地的碎木屑。

我惊魂未定地扶树而立，看到眼前又出现了一个美少年，和刚才的那个少年差不多年纪，也是古装短打扮，模样可爱又明朗，一双眼睛灵动异常，眼珠似乎是紫金色。不过他的身材稍差了点，圆滚滚的，神色间颇有些优越感，一看就是非富即贵的出身。

“你是谁？”我问。

他侧过头，很吃惊，“你看得见我？”和那围虎皮的少年问的问题一样。

我指指灯光下他的影子和那堆烂木头。

他一脸恍然大悟的样子，咧嘴对我笑笑，牙齿白得闪光。

“能告诉我，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吗？”我再问。

他抓抓头，似乎不知从何说起，但好歹敷衍我道，“我是神。有妖怪到人间来寻找宝贝，可它们显然找错了人和地方，你家和你身上，一点宝气也没有。现在妖怪已经被我消灭，再不会出事了，你放心吧。”

“刚才我在巷子里，有个围虎皮的年轻人也这样对我说的，可我回家后还是差点被杀。”

好吧，今天我遇到了奇怪的神秘男人，然后被妖怪袭击，甚至把我家也破坏了。如果现在这少年说自己是神，我相信。但是，神应该爱世人，不应该不负责任是不是？

“啊？你遇到那家伙了？他在哪里？”小胖子很意外地问。

我愣了一下。有没有搞错，他是神，没给我答疑解惑就够可以的了，现在居然问我？

看到我的发呆的样子，小胖子摆摆手道，“不管他了，他是低级的家伙，经常做些留后患的事。我可不同。我说没事了，就会没事了。”

不过他的话才说完，我家墙头就传来清冷的声音，“简直大言不惭，不知天高地厚！”正是那围虎皮的少年。他去而复返，显然和这小胖子一路，但两人的关系明显非常不融洽。

“你说什么？！”小胖子怒了，但还比较克制，因为他扭头看了看我，然后道，“若不是你大意，这里怎么会残留一只妖怪，又差点伤了人命？哼，多说无益，只是别在人间打，回去咱们比划比划，分个胜负高低。”

那少年根本不理睬这提议，只冷冷地道，“我们约好在子时见的，你迟到了！”

“我又没让你等我。”小胖子很不友好。

那少年冷哼了一声，“你以为我愿意等你？还不是因为要一起交差！这趟真是无聊死了，赶紧快走吧。”说完，也不理会我，身影唰一下就消失了，似乎不屑和凡人讲话。

到底小胖子心眼儿好，还跟我挥了挥手告别，然后说，“为了天机不泄露，我得消除你这段记忆。放心吧，不会让你的脑子坏掉的。”说着，伸指点了一下我的额头，然后也没了踪影。

什么意思？想消除我的记忆？

可是我觉得他能力不行，因为我除了脑袋一热，有脑浆融化的感觉外，什么也没有忘记。

看着周遭的一切，我有种世界末日、唯我独生的恐怖感，正犹豫着要不要跑去我八姨那儿，就听见院门响了，接着一条小黑影箭一样蹿过来，对我又跳又叫，兴奋得屁股都要摇掉了，好像我离家有一万年。

“肉包，姐姐差点再也看不到你了，肉包。”我抱起我的棕色爱犬，任它乱舔我的头



发，放声大哭，把随后进来的我妈吓得够呛。她看到院子里的情况还有披头散发的我，大概以为家被抢劫了。

她拉着我进房间，结果发现根本没有下脚的地方，最后只好坐在树根下的石凳上，细细地问我，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如果我说实话，您不会相信，还会以我脑子出了问题。”我委委屈屈的，抚摸着肉包柔软的毛，感觉好多了。

“放心。”我妈安慰性地摸摸我的头发，“你可别看不起你妈，我这辈子见过的怪事怪人比你吃的米都多。放心大胆说你的吧，反正你也不是多聪明。”

我心下稍定，把今天晚上发生的一切原原本本地都说了出来，一件又一件，压得我透不过气来，包括付而且的事及其前因。

而令我最为意外的是，我以为我妈至少会对这些事有一丝怀疑，可她什么都没做，只带着我从来没见过过的严肃劲儿，搂着我静静坐着，胖胖的脸上甚至流露出一丝哀伤和无奈。

“妈，您是不是瞒了我什么事？”我忐忑不安地问。

世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也没有无缘无故的恨，今晚的事更绝不可能是无缘无故的，更绝不只是妖怪找错了地方这么简单。

“还不是你七姨、八姨！”我妈突然提高嗓门，脸色的神情迅速恢复到平时那精明泼辣的状态，“她们两个没事就玩请神占卦，我早说过神鬼之事莫轻动，可她们闲得难受，不肯听啊。这不惹出祸事来，还连累到你头上了！”

“啊？这事我怎么不知道？”我惊讶，不过不太严重，今晚我的神经经历了重大的考验，顽强得很了。

“你一个小孩子，告诉你那些干什么？你还嫌你七姨八姨不够怪吗？”我妈白了我一眼。我默然。

我不知道我的外祖母一共生了多少孩子，但除了我妈，我只认得七姨八姨，其他二三四五六，通通没见过，也没听说过。我妈姓姚，叫姚一女，我七姨自然叫姚七女，八姨就叫姚八女。不同于我妈的普通相貌，我七姨八姨都是标准的美人，四十多岁了还有年轻男人疯狂追求。可她们俩就是不肯结婚，也不理会追求者，更加不工作，就两人合住在我家附近的一栋高级公寓里，除了到我家来，深居简出。

“把那条价值三百万的红宝石项链拿给我观赏观赏。”在去往七姨家的路上，我妈以胳膊肘拐了拐我，一本正经地道。不过我看得出她隐藏的兴奋和好奇，也看得出今晚发生的事她没对我说实话。为什么这样，我不知道，但我知道这么大颗宝石到了她手里就再拿不回来了。

“妈，这是要还给人家的。”我抓紧包包，“您也说了呀，男人送女人东西都是有目的的，倘若贵重得还不起，那就不能要，不然一定会倒大霉的。”

“三百万哪，倒多大的霉也值了。”她哄骗我。



可向来软弱的我这次异常坚决，一定要随身保管这项链，不管它带给我的是幸福还是灾祸，说什么也要还给那神秘男人。当然，如果他还出现的话。而一想到可能再见不到他，我心里还有一丝惆怅似的。

“这样吧，如果他一年内不出现，这宝石可就归咱们了，人家捡到失物还有保管期呢，咱们也不能白帮他提心吊胆地守着这么贵重的东西。”最后我妈妥协。

恰巧，远方一栋大楼顶上的时钟敲响了。午夜十二点。

我蓦然停下了脚步，突然感到非常不舒服，开始时不知是从何处而起，渐渐就发现胸膛里搅动般的剧痛，然后就呼吸困难，好像有一只看不见的手把我的心脏揉成了一团，然后插入无数根钢针，最后连带着整个后背，继而是整个人都疼痛起来。

“妈……妈……我要死了！”我痛楚地大叫，接着再没有任何感觉，陷入彻底的黑暗。

第三章·半妖

我睁开眼，有那么一瞬间的错觉，以为我真的死了，居然并不害怕，而是奇异地觉得安宁。

可随后，我被医院里特殊的味道和晃眼的白墙刺激得清醒了，稍转动了一下头，就看到我妈怒容满面地站在病床边。

我瑟缩了下，就听我妈含泪骂我，“有你这样的孩子吗？二十三岁就得心梗！你是想让我白发人送黑发人吗，你个不孝的！当初生只小狗多好，至少它还皮实点。”

心梗？！我那胸中剧痛、呼吸断绝的感觉是因为心梗？我对这个结果也很惊吓。

“她不仅有严重的心肌梗塞，心脏还严重畸形。”站在一边的医生适时地出来答疑解惑，“昨天您把病患送来时，我们用了强力溶栓的药物，可仍然没能解决好血管阻塞的问题，显然她心脏的不良情况由来已久。”

可是不对呀，前些日子我还献过血，是不是医生弄错了？再者，我学的是厨师专业，最讲究卫生，每年都会进行全面体检，但没听说我的心脏畸形呀。

“那要怎么办？”我听到我妈问。

“心肌梗塞的话……如果药物实在无法疏通，那就要做搭桥手术。”医生一脸惋惜地看着我，好像对我这样年轻却有这样的病况很遗憾，“难点是她的心脏畸形非常严重。如果家庭环境允许，又能找到合适匹配的捐献源的话，最好到国外做换心手术，不然……”

“不然怎样？医生，您直说吧，这孩子缺根筋，听了不会受打击的。”我妈抓紧医生的手，急问。

“心肌梗塞是随时会发作的，处理不当就会危及生命。如果是心脏畸形的问题……恐怕不会坚持过半年，甚至……三个月。”

